

中华环保联合会

中环联函〔2026〕35号

关于《VOCs治理工程设计本质 安全评价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征求意见的函

各相关单位、专家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》《团体标准管理规定》等相关规定，由中华环保联合会归口，中国矿业大学（北京）等企事业单位共同起草的《VOCs治理工程设计本质安全评价技术规范》团体标准，经广泛调研、内部讨论和召开专家技术审查会等工作，已形成征求意见稿。为进一步提高标准的科学性、严谨性和适用性，现公开征求意见。

公示期间，请各有关单位及专家认真审阅标准文本，对本标准提出宝贵建议和意见，并于2026年3月9日前以邮件的形式将《团体标准意见反馈表》（附件3）反馈给编制组秘书处，逾期未回复按无意见处理。

请登录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（<http://www.ttbz.org.cn>）和联合会官网（<http://www.acef.com.cn>）下载标准征求意见稿及编制说明等方面信息。

联系人：许夏

联系电话：15910860529

电子邮箱：vocs-acef@foxmail.com

- 附件：1、《VOCs 治理工程设计本质安全评价技术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
- 2、《VOCs 治理工程设计本质安全评价技术规范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编制说明
- 3、中华环保联合会团体标准意见反馈表



中华环保联合会办公室

2026年2月10日印发